授权承诺书

|  |
| --- |
| 我司 ，经营\_\_\_ 业务，现使用号显回呼业务，承诺仅用于客户回访、售后维护、在线留言用户产品回访等不违反法律法规和运营商政策规定的用途，特此说明。 |

服务话术说明（呼出）：填写该话术的业务场景以及具体属于（营销、回访、售后等）

|  |
| --- |
| 附我公司主要业务的话术，根据实际用途进行填写： |

我司承诺上述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遵循运营商管理规范在使用通讯线路外呼/呼入前，应先向运营商提供资质（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及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盖公章）、用途、话术等资料，经运营商确认后方能开展相关业务。前述内容变更前，应向运营商重新申请报备。如我司私自改变话术及业务内容或以陌生拜访的方式骚扰用户或违反法律法规、运营商政策规定的，运营商有权立即关停外呼/呼入功能，且不承担任何法律后果，相关责任由我司全部承担。

本承诺书交由运营商保管。扫描件亦具有法律效力。

承 诺 单 位：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授 权 代 表 人：

日期： 年 月 日